

中華民國 一一二年 五月 日

宜蘭縣壯圍鄉民代表會
第二十二屆第一次定期大會會議紀錄

宜蘭縣壯圍鄉民代表會 編印

目 錄

甲、會議紀要

預備暨第一次會議紀錄	第 02	頁
第二次會議紀錄	第 04	頁
第三次會議紀錄	第 05	頁
第四次會議紀錄	第 10	頁
第五次會議紀錄	第 14	頁
第六次會議紀錄	第 15	頁
第七次會議紀錄	第 16	頁
第八次會議紀錄	第 17	頁
第九次會議紀錄	第 18	頁
第十次會議紀錄	第 19	頁

乙、講詞

主席致開會詞	第 02	頁
主席致閉會詞	第 20	頁

宜蘭縣壯圍鄉民代表會第二十二屆第一次定期大會議事錄

預備會議暨第一次會議紀錄

一、會議時間：中華民國一一二年五月一日上午九時。

二、會議地點：本會二樓議事廳。

三、出席代表姓名及人數：詹旺彬、吳旺水、陳木坤、潘文益、楊宜樺、林淑蓉、張賜雄、周永和、林進凱、林昕洲、林文達等共計 11 名。

四、列席者人員職別及姓名：

壯圍鄉公所：沈鄉長清山、張秘書家豪、行政室主任林朝棟、民政課長黃志鴻、社會課長簡秀娥、農經課長張正豐、工務課長陳英芳、人事主任蔡智仁、財政課長王明華、主計室主任張祐庭、清潔隊長邱文彬、圖書館管理員吳佩齡、幼兒園代理園長彭惠媛。

本會：秘書李美珠 計十四名。

五、主席姓名：詹旺彬。

六、紀錄姓名：林勝達。

七、開幕典禮：(行禮如儀)。

八、主席致開會詞：

沈鄉長、張秘書、公所各課室主管，本會吳副主席以及各位代表同仁大家早！今天是本會第 22 屆第 1 次定期會的開幕，很感謝各位踴躍出席、列席，本人在此表示由衷的敬意與謝意。

本次會期有 12 天，主要的議題是要審議本鄉 111 年度總決算暨公共造產基金與道路基金附屬單位決算三個提案，並聽取鄉長施政報告暨各課室工作報告，以及對鄉政提出質詢；也請本會各代表同仁踴躍發表高見，方能不負民眾的託負。同時本人在此也要請鄉長及各課室主管對於我們代表同仁所提出的質詢以及建議事項一定要重視並確實執行，以促進鄉政的進步，同時提昇我們鄉公所的服務品質與效能，最後謹祝大會成功，各位身體健康、萬事如意，謝謝大家！

九、預備會議：

主席報告：本會出席代表已達法定出席人數，依法宣佈開會。

討論事項：變更及決定本次會議日程表，原訂 112 年 5 月 5 日星期五下鄉考察行程更改為審查公所提案；112 年 5 月 9 日星期二的審查公所提案行程更改為下鄉考察。

大會議決：經出席代表議決，無異議認可。

十、第一次會議：(同日上午十時)

十一、討論事項：決定本次會議日程表。

十二、散會：中華民國一一二年五月一日下午五時。

#錄音錄影時間:1120501 (00:00-04:43)

第二次會議紀錄

一、會議時間：中華民國一一二年五月二日上午九時。

二、會議地點：本會二樓議事廳。

三、出席代表姓名及人數：詹旺彬、吳旺水、陳木坤、潘文益、楊宜樺、林淑蓉、張賜雄、周永和、林進凱、林昕洲、林文達等共計 11 名。

四、列席者人員職別及姓名：

壯圍鄉公所：沈鄉長清山、張秘書家豪、行政室主任林朝棟、民政課長黃志鴻、社會課長簡秀娥、農經課長張正豐、工務課長陳英芳、人事主任蔡智仁、財政課長王明華、主計室主任張祐庭、清潔隊長邱文彬、圖書館管理員吳佩齡、幼兒園代理園長彭惠媛。

本會：秘書李美珠 計十四名。

五、主席姓名：詹旺彬。

六、紀錄姓名：黃自凱。

七、主席報告：

(一) 宣布出席代表已達法定出席人數，依法宣布開會。

(二) 秘書報告第一次會議紀錄。

八、討論事項：施政報告質詢及答覆

鄉長施政總報告（詳如書面報告）。

鄉公所各課室工作報告：

行政室工作報告（詳如書面報告）

民政課工作報告（詳如書面報告）
社會課工作報告（詳如書面報告）
財政課工作報告（詳如書面報告）
工務課工作報告（詳如書面報告）
農經課工作報告（詳如書面報告）
人事室工作報告（詳如書面報告）
主計室工作報告（詳如書面報告）
清潔隊工作報告（詳如書面報告）
圖書館工作報告（詳如書面報告）
幼兒園工作報告（詳如書面報告）

#錄音錄影時間:1100502 (00:00-19:01)

九、散會：中華民國一一二年五月二日下午五時。

第三次會議紀錄

一、會議時間：中華民國一一二年五月三日上午九時。

二、會議地點：本會二樓議事廳。

三、出席代表姓名及人數：詹旺彬、吳旺水、陳木坤、潘文益、楊宜樺、林淑蓉、張賜雄、周永和、林進凱、林听洲、林文達等共計 11 名。

四、列席者人員職別及姓名：

壯圍鄉公所：沈鄉長清山、張秘書家豪、行政室主任林朝棟、民政課長黃

志鴻、社會課長簡秀娥、農經課長張正豐、工務課長陳英芳、
人事主任蔡智仁、財政課長王明華、主計室主任張祐庭、清
潔隊長邱文彬、圖書館管理員吳佩齡、幼兒園代理園長彭惠
媛。

本會：秘書李美珠 計十四名。

五、主席姓名：吳旺水。

六、紀錄姓名：黃自凱。

七、主席報告：

(一) 宣布出席代表已達法定出席人數，依法宣布開會。

(二) 秘書報告第二次會議紀錄。

八、討論事項：施政報告質詢及答覆、鄉政綜合質詢及答覆：

質詢代表：

張代表賜雄：有關生命紀念館設置，造成在其附近房地產價值下降問題及
該區廟宇的整修等等問題，如何回饋在地鄉民，請鄉長提出
具體辦法。

應詢單位：

沈鄉長清山：

(一) 生命紀念館於設置完成後，有給予在地設籍眾 8 折回饋機制，後又
擴大建伸至過嶺村 1-5 鄰。

(二) 至於地方補助部份，本人也有與在地村長及社區理事長提及，地方

若有需要公共設施建設、充實設備部份，本所會盡力優先協助。

- (三) 至於位於生命紀念館旁之天師宮則將比照大福補天宮給予每年 30 萬元的補助，至周邊附近的廟宇，於正常運作下所需的設施設備，本所也會依實際情況給予補助。

錄音錄影時間:1120503 (00:00-08:27)

質詢代表：

楊代表宜樺：

- (一) 有關本鄉內污水處理廠給予的回饋金額為多少？目前有那麼多人接管使用，能否提高回饋金額？
- (二) 建議國道 5 號高速公路橋下（美福村嘉澎碳烤附近）可以設置親子遊憩區域，例如溜冰場等。

應詢單位：

沈鄉長清山：

- (一) 污水處理廠回饋金有區分級數，是以處理噸數來區分，本所將會向縣府聯繫來了解目前接管率及每日處理量為多少，倘若達到能提高標準，本所會極力爭取。

錄音錄影時間:1120503 (08:28-10:59)

- (二) 好的，這個建議不錯，公所會向相關管理單位進行申請及了解，若可行，就進行施作。

質詢代表：

周代表永和：

- (一) 污水處理廠違規排放情形嚴重，影響週邊居民生活及抓鰻苗活動，其相關違規情形如何解決？
- (二) 每年抓鰻苗時節為 11 月至隔年 2 月間，按其經驗過年前的雨水較豐沛，較難捕獲，且污水處理廠常在下大雨時偷排未經處理的廢水導致鰻苗不易存活，幾乎沒有鰻苗可以捕捉。過年後適合捕撈但又非公告可捕鰻苗時期，建議延長捕撈期。
- (三) 另外不管是生命紀念館及污水處理廠的回饋金的部份運用，請公所想辦法針對當地村民研議補助方式，讓當地民眾有感覺，公所有在關心及照顧他們。有關鄉長提到生命紀念館所在地之寺廟天師宮，每年補助 30 萬，惟廟方人士對於補助計畫書及核銷憑證等相關文件程序不熟悉，無從申請補助，請公所要協助廟方申請。
- (四) 另有關生命紀念館附近荒廢土地，即無法耕作，亦賣不出去，建議公所可將其徵收做為生命紀念館停車場。

應詢單位：

沈鄉長清山：

- (一) 公所都有要求要處理確實後才能排放，惟有關污水處理廠違規排放部份建議貴席臨時動議提案作成紀錄，本所將該紀錄送有關單位督

促改善。

- (二) 有關延長捕鰻苗時期，並不是農委會能單方做決定，需經海洋大學幾位教授在該場域評估報告是否得以延期，建議貴席提臨時動議案，本所會將貴席提案建議送至宜蘭縣政府及農委會等相關單位。
- (三) 本所會針對回饋金補助的部份再進行研議，倘若貴席有寶貴建議也可以提供。另有關天師宮的補助部份，因為是屬於公務部份的補助，相關規定需踐行法律相關規定，倘無寺廟登記證則無從補助，本所目前亦有承辦人員協助該廟申請相關補助及文件之核銷。
- (四) 貴席的議建將納入考量，將研議及詳細評估在周邊適當位置來設置停車場，惟倘若是農牧用地要來變更為停車場難度較高，我們會儘量努力看看。

#錄音錄影時間:1120503 (10:57-:28:56)

質詢代表：

林代表淑蓉：目前位於中央大橋下設置之河濱公園，其大草坪是否可以做整理，目前地面高爾夫球盛行，可供鄉親們於該處作休閒及娛樂。

應詢單位：

沈鄉長清山：關於代表的建議，倘有心在此做相關活動，本所會固定一段時間，用壓路機將草坪整平較好使用，倘該活動盛行，甚至可以做為舉辦全縣運動比賽的場地，再請貴席提供意見。

九、散會時間：中華民國一一二年五月三日下午五時。

第四次會議紀錄

一、會議時間：中華民國一一二年五月四日上午九時。

二、會議地點：本會二樓議事廳。

三、出席代表姓名及人數：詹旺彬、吳旺水、陳木坤、潘文益、楊宜樺、林淑蓉、張賜雄、周永和、林進凱、林昕洲、林文達等共計 11 名。

四、列席者人員職別及姓名：

壯圍鄉公所：沈鄉長清山、張秘書家豪、行政室主任林朝棟、民政課長黃志鴻、社會課長簡秀娥、農經課長張正豐、工務課長陳英芳、人事主任蔡智仁、財政課長王明華、主計室主任張祐庭、清潔隊長邱文彬、圖書館管理員吳佩齡、幼兒園代理園長彭惠媛。

本會：秘書李美珠 計十四名。

五、主席姓名：詹旺彬。

六、紀錄姓名：黃自凱。

七、主席報告：

(一) 宣布出席代表已達法定出席人數，依法宣布開會。

(二) 秘書報告第三次會議紀錄。

八、討論事項：鄉政綜合質詢及答覆：

質詢代表：

潘代表文益：

- (一) 請教鄉長，您覺得公務人員的職責工作為何？一併請教民政課長、社會課長、農經課長、行政室主任。本席認為公務人員最重要的是服務老百姓的態度，而非僅是監督老百姓，公所從上到下應該要有同理心來服務有困難的民眾，協助解決問題。
- (二) 高鐵計畫案，我們有去縣府向縣長陳情建議本鄉需求，後續如何追蹤？本案攸關壯圍鄉未來百年的發展，希望公所後續能持續追蹤做好，公所團隊要積極努力爭取。

應詢單位：

- (一) 1. 沈鄉長清山：公務人員除了本身業務之外，也是要按其單位區分，例如社會課辦理社會福利業務，民政課辦理民政業務。昨日回復公務人員係把關各種申請補助案是否符合法令規章，而非針對服務的態度，針對貴席的指教，公所這邊會檢討改進。
2. 黃課長志鴻：在公所都有本身的職務及職責。
3. 簡課長秀娥：公務人員就是要依法行政。
4. 張課長正豐：按照公所分配職務來依法行政。
5. 林主任朝棟：為民服務。
- (二) 沈鄉長清山：本案公所會積極促成，至於縣府方面我會來請託議員來

了解進度，也拜託各位代表共同努力促成。

#錄音錄影時間:1120504 (00:00-13:45)

質詢代表：

吳副主席旺水：

- (一) 有關國土安全規劃案，對鄉內的影響為何？本鄉為農業鄉鎮，大部分土地皆為特定農業區土地，對民眾的影響，請公所要好好研究應對，如何突破法令限制對壯圍鄉發展有利。
- (二) 現在萬物齊漲，惟稻米的價格未有漲幅，本鄉係農業鄉鎮，以種植稻米為主，如何來解決稻米價格低廉問題？
- (三) 有關鄰長的事務費能否提升，請與毗鄰鄉鎮如宜蘭市、礁溪鄉比較看看？進行調查，是否在財政允許情況下做調整。

應詢單位：

- (一) 沈鄉長清山：說明會聽起來，係將各種分區更改名稱，目前尚未規範到違反規定罰則，但目前重點係放在農舍得否興建、甲種建築用地得否興建，這是本鄉民眾權利的主要問題，目前是沒有禁止興建；另外目前本鄉高鐵特區及擴大都市計畫二案，皆是努力推展壯圍的重要規劃，希望藉此來帶動本鄉的活絡經濟。
- (二) 沈鄉長清山：我們會向農業委員會建議提高公糧收購價格。
- (三) 貴席的建議非常好，我們會按照貴席建議進行調查，再來調整。

錄音錄影時間:1120504 (13:47-32:18)

質詢代表：

張代表賜雄：請教壯東大排及廊後大排的抽水站的規劃進度為何？

應詢單位：

沈鄉長清山：目前該計畫已送經濟部水利署做區域劃定的工作，俟後需完成細部設計後再送經濟部水利署核定，會後公所會去解看看，目前的進度為何，再向貴席報告。

錄音錄影時間: 1120504 (32:19-33:20)

質詢代表：

林代表文達：清潔隊的同仁工作很辛苦也努力，惟其部分人員服務態度卻值得商榷，例如民眾分類未確實時，是否應先行勸導，而非直接丟在路旁地上，甚至於人已站在路旁等待，車子卻未停下，相關為民服務的態度，請做好教育訓練。

應詢單位：

1. 邱隊長文彬：本隊每月都會有做教育訓練，也一再提醒隊員我們是為民服務，儘量避免與民眾起衝突。
2. 沈鄉長清山：目前清潔隊都是儘量挑選服務態度良好的隨車人員，惟倘若有人員休假，遞補的人員可能較不清楚程序；另有關車輛未停的情形，除非是只遺留垃圾人不在現場，否則這種情形不可原諒，請清潔隊長了解相關情形。

錄音錄影時間：1120504 (33:22-39:47)

九、散會時間：中華民國一一二年五月四日下午五時。

第五次會議紀錄

一、開會時間：中華民國一一二年五月五日上午九時。

二、開會地點：本會二樓議事廳。

三、出席代表姓名及人數：詹旺彬、吳旺水、陳木坤、潘文益、楊宜樺、林淑蓉、張賜雄、周永和、林進凱、林昕洲、林文達等共計 11 名。

四、列席人員職別及姓名：

壯圍鄉公所：鄉長沈清山、秘書張家豪、行政室主任林朝棟、民政課長黃志鴻、社會課長簡秀娥、財政課長王明華、工務課長陳英芳、農經課長張正豐、人事主任蔡智仁、主計主任張祐庭、清潔隊長邱文彬、圖書館管理員吳佩齡、幼兒園代理園長彭惠媛。

本會：秘書：李美珠 計十四名。

五、主席：詹旺彬

六、紀錄：黃自凱

七、報告事項：

(一) 主席報告：本次會出席代表已達法定出席人數，依法宣佈開會。

(二) 秘書報告第四次會議紀錄。

八、討論事項：

第一案：本所 111 年度總決算案（歲入部分 1-18 頁）。

決議：照案通過。

九、散會時間：中華民國一一二年五月五日下午五時。

■例假日 一一二年五月六日（星期六）

■例假日 一一二年五月七日（星期日）

第六次會議紀錄

一、會議時間：中華民國一一二年五月八日上午九時。

二、會議地點：本會二樓議事廳。

三、出席代表姓名及人數：詹旺彬、吳旺水、陳木坤、潘文益、楊宜樺、林淑蓉、張賜雄、林進凱、林昕洲、林文達等共計 10 名。

四、列席者人員職別及姓名：

壯圍鄉公所：沈鄉長清山、張秘書家豪、行政室主任林朝棟、民政課長黃志鴻、社會課長簡秀娥、農經課長張正豐、工務課長陳英芳、人事主任蔡智仁、財政課長王明華、主計室主任張祐庭、清潔隊長邱文彬、圖書館管理員吳佩齡、幼兒園代理園長彭惠媛。

本會：秘書李美珠 計十四名。

五、主席姓名：詹旺彬。

六、紀錄姓名：黃自凱。

七、主席報告：

（一）宣布出席代表已達法定出席人數，依法宣布開會。

（二）秘書報告第五次會議紀錄。

八、討論事項：

第一案：本所 111 年度總決算案（歲出部分 19-34 頁）。

決 議：照案通過。

九、散會時間：中華民國一一二年五月八日下午五時。

第七次會議紀錄

一、會議時間：中華民國一一二年五月九日上午九時。

二、會議地點：本會二樓議事廳。

三、出席代表姓名及人數：詹旺彬、吳旺水、陳木坤、潘文益、楊宜樺、林淑蓉、張賜雄、周永和、林進凱、林昕洲、林文達等共計 11 名。

四、列席者人員職別及姓名：

壯圍鄉公所：沈鄉長清山、張秘書家豪、行政室主任林朝棟、民政課長黃志鴻、社會課長簡秀娥、農經課長張正豐、工務課長陳英芳、人事主任蔡智仁、財政課長王明華、主計室主任張祐庭、清潔隊長邱文彬、圖書館管理員吳佩齡、幼兒園代理園長彭惠媛。

本會：秘書李美珠 計十四名。

五、主席姓名：詹旺彬。

六、紀錄姓名：黃自凱。

七、主席報告：

（一）宣布出席代表已達法定出席人數，依法宣布開會。

(二) 秘書報告第六次會議紀錄。

八、下鄉考察：詳另錄。

九、散會時間：中華民國一一二年五月九日下午五時。

第八次會議紀錄

一、會議時間：中華民國一一二年五月十日上午九時。

二、會議地點：本會二樓議事廳。

三、出席代表姓名及人數：詹旺彬、吳旺水、陳木坤、潘文益、楊宜樺、林淑蓉、張賜雄、周永和、林進凱、林昕洲、林文達等共計 11 名。

四、列席者人員職別及姓名：

壯圍鄉公所：沈鄉長清山、張秘書家豪、行政室主任林朝棟、民政課長黃志鴻、社會課長簡秀娥、農經課長張正豐、工務課長陳英芳、人事主任蔡智仁、財政課長王明華、主計室主任張祐庭、清潔隊長邱文彬、圖書館管理員吳佩齡、幼兒園代理園長彭惠媛。

本會：秘書李美珠 計十四名。

五、主席姓名：詹旺彬。

六、紀錄姓名：黃自凱。

七、主席報告：

(一) 宣布出席代表已達法定出席人數，依法宣布開會。

(二) 秘書報告第七次會議紀錄。

八、討論事項：

鄉公所提案：

第二案 主計類：本所 111 年度公共造產基金附屬單位決算案。

決 議：照案通過。

九、散會時間：中華民國一一二年五月十日下午五時。

第九次會議紀錄

一、會議時間：中華民國一一二年五月十一日上午九時。

二、會議地點：本會二樓議事廳。

三、出席代表姓名及人數：詹旺彬、吳旺水、陳木坤、潘文益、楊宜樺、林淑蓉、張賜雄、周永和、林進凱、林昕洲、林文達等共計 11 名。

四、列席者人員職別及姓名：

壯圍鄉公所：沈鄉長清山、張秘書家豪、行政室主任林朝棟、民政課長黃志鴻、社會課長簡秀娥、農經課長張正豐、工務課長陳英芳、人事主任蔡智仁、財政課長王明華、主計室主任張祐庭、清潔隊長邱文彬、圖書館管理員吳佩齡、幼兒園代理園長彭惠媛。

本會：秘書李美珠 計十四名。

五、主席姓名：吳旺水。

六、紀錄姓名：黃自凱。

七、主席報告：

(一) 宣布出席代表已達法定出席人數，依法宣布開會。

(二) 秘書報告第八次會議紀錄。

八、討論事項：

第三案 主計類：本所 111 年度道路基金附屬單位決算案。

決 議：照案通過。

第四案 清潔類：宜蘭縣壯圍鄉申請環保設施有效管理與效能提升購置特種
機具（1 臺鏟裝機）補助計畫。

決 議：同意墊付。

九、散會時間：中華民國一一二年五月十一日下午五時。

第十次會議紀錄

一、會議時間：中華民國一一二年五月十二日上午九時。

二、會議地點：本會二樓議事廳。

三、出席代表姓名及人數：詹旺彬、吳旺水、陳木坤、潘文益、楊宜樺、林淑蓉、張賜雄、周永和、林進凱、林昕洲、林文達等共計 11 名。

四、列席者人員職別及姓名：

壯圍鄉公所：沈鄉長清山、張秘書家豪、行政室主任林朝棟、民政課長黃志鴻、社會課長簡秀娥、農經課長張正豐、工務課長陳英芳、人事主任蔡智仁、財政課長王明華、主計室主任張祐庭、清

潔隊長邱文彬、圖書館管理員吳佩齡、幼兒園代理園長彭惠媛。

本會：秘書李美珠 計十四名。

五、主席姓名：詹旺彬。

六、紀錄姓名：黃自凱。

七、主席報告：

(一) 宣布出席代表已達法定出席人數，依法宣布開會。

(二) 秘書報告第九次會議紀錄。

八、討論事項：

代表提案：

第一案 社會類：建請公所儘速查修本鄉老舊的社區活動中心。

決議：照案通過。

九、臨時動議：無

十、秘書宣讀本次定期會紀錄（秘書宣讀經出席代表無異議認可）。

十一、主席致閉會詞：

沈鄉長、張秘書、本會吳副主席及代表會所有同仁、公所各課室主管，本次第 22 屆第 1 次定期大會，非常感謝大家踴躍出席與列席，順利完成 111 年度總決算案審查，在此祝福大家健康快樂，感謝大家，謝謝！

十二、散會時間：中華民國一一二年五月十二日下午五時。

紀錄：黃自凱

秘書：李美珠

主席：詹旺彬